

金水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东办〔2012〕79号

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科室，各行政村、社区：

为进一步净化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市场，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现将《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二年九月七日

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中秋、国庆“双节”即将来临，为进一步净化食品生产经营市场，保障人民群众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根据金水区食品安全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会议精神，经研究，决定在我办范围内开展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饮食安全为出发点，按照《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要求，抓住中秋、国庆“双节”消费旺季，深入开展专项排查，深入开展治理整顿，严厉查处假冒伪劣节日食品，坚决打击非法生产经营行为，净化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市场，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安全、祥和、愉快的双节。

二、工作目标

通过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搭建“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各方联合行动、群众广泛参与”的工作平台，实行综合治理；利用一个多月的时间，全面排查节日食品生产加工经营企业，严厉打击制售有毒有害和假冒伪劣节日

食品的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惩处一批组织实施制售行为的违法犯罪分子,捣毁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的“黑作坊”和“黑窝点”,切实净化节日食品市场;通过新闻媒体宣传等多种形式,大力开展食品安全、诚信经营和职业道德宣传教育,强化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食品安全意识、诚信经营意识,增强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工作重点

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以城市居民集聚区、都市村庄、城郊结合部为重点区域,以城郊食品批发市场、集贸市场、个体商贩、小作坊、小商店、小食堂、小餐馆和学校食堂为重点场所,以粮、肉、蔬菜、水果、奶制品、豆制品、水产品、饮料、儿童食品、保健食品 10 类食品以及传统食品、方便食品、酒类、枣制品、月饼、糕点饼干、冷冻饮品等为重点品种,以食品源头(种养殖)、生产加工、食品流通以及餐饮服务消费为重点环节,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和有毒有害食品的违法行为和使用非食品原料加工食品的违法行为,坚决取缔无证无照非法从事食品生产经营活动,防止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发生,确保节日期间人民群众饮食安全。

四、实施步骤

本次“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为期一个月,即从现在开始到 10 月 10 日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 动员部署阶段(9 月 7 日—9 月 9 日)

各部门根据办事处统一部署，明确工作目标、整治重点、工作进度和工作责任。各行政村、社区将专项整治工作公告和标语，张贴于城中村、社区、集贸市场及公共场所。要充分利用新闻单位的宣传作用，搞好舆论宣传活动，广泛宣传有关“双节”期间市场专项整治的法律法规及其重要意义，提高居民对开展节日食品市场专项整治、净化节日市场的共识和参与意识。

（二）排查整治阶段（9月10日—10月7日）

各相关科室要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生产经营行为管理，搞好企业自查，积极整改存在的问题，促进企业自律和提高诚信经营水平。各行政村、社区要组织基层食品安全网格管理责任人，严格按照片区对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商户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切实做到横到边，纵到底，不漏查一个摊点，不遗留一个死角。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上报汇总并建立台账。

（三）总结提高阶段（10月8日—10月9日）

各行政村、社区要对专项行动全面总结、深入分析、认真评估、查漏补缺，总结材料要在10月8日12时前报办事处食安办，由办事处食安站汇总上报区食品安全办和区政府领导。同时，要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落实政府和监管部门责任，建立两个责任人定期巡查长效工作机制，完善食品安全工作发现问题、反馈问题和处理问题工作机制，严格责任制，建立责任追究和奖励机制，确保非法食品生产经营问题节后不反弹、不回潮。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节日期间食品质量安全问题事关民生，开展专项行动是“惠及民生、解决民生”的民心工程。为加强对专项行动的领导，办事处成立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办事处节日期间食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并制定操作性强的实施方案，明确工作措施和要求，集中精力抓好专项行动。

（二）依法履职，协调配合

各相关科室、各行政村、社区要树立“一盘棋”思想，依法履职、协作配合，形成统一指挥、整体联动、灵敏畅通、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要采取“疏堵结合”的工作方法，根据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具体情况，采取针对性措施。在专项行动中要畅通日常联系、信息交流、情况通报、鉴定检测、联合检查、案件移送等合作渠道，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格局。

（三）广泛发动，营造氛围

各相关单位要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教育和监督作用，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办事处食安站将向社会公布各部门投诉举报电话，及时受理和调查处理举报投诉，形成政府主导、部门齐抓共管、全民参与的专项整治良好氛围。

（四）督查督办，责任倒查

办事处食安站将对各行政村、社区食品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开

展情况进行检查。在督导工作中发现因工作不重视、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而发生重大案件或造成恶劣影响的，将依法依规追究网格化责任区责任人的责任。

附件：1、东风路街道办事处“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2、东风路街道办事处中秋、国庆“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周报表

附件 1:

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双节”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梁振国	办事处主任
常务副组长:	石中亮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
副组长:	张贞磊	办事处副主任
	安志扬	武装部部长
	高世明	党工委委员
	刘大捷	党工委委员
	周艳红	党工委委员
	周桂荣	工会主任
	王玲叶	司法所所长
	王广敏	稳定办主任
	黄振营	执法中队队长
	张静燕	综治副主任
	吕志坡	纪工委书记
成 员:	张素琴	党政办主任
	田 丰	城管科科长
	寇银菊	经济科科长
	董 峰	城改办主任

李秀玲 卫生监督站站长

牛爱霞 药监局工作站站长

各行政村主任、社区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办事处药监局工作站,办公室主任由牛爱霞兼任。

附件 2:

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序号	工作环节	单位	工作结果	备注
1	排查单位数	个		分类:
2	检测检验份数	份		分类:
3	不合格批次	个		分类:
4	立案数	个		
5	取缔(捣毁)违规单位(窝点)数	个		
6	限期整改单位数	个		
7	处罚数额	万元		
8	没收销毁数量	公斤、件		主要品种:
9	接受投诉数	个		
10	移送司法机关案件数、人数	个、人		案由:
11	刑事立案数、抓捕犯罪嫌疑人	个、人		案由:
12	张贴宣传标语数	个		
13	发放宣传材料数	份		
14	媒体宣传报道次数	次		
15	督导检查次数	次		
16	开展培训次数及人数			

中秋、国庆“双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周报表

填报单位：_____（章） 填报人：_____ 填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主题词： 食品安全 方案 通知

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2012年9月7日印发

(共印 25 份)